

【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適用】  
112.11.7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分學程會議通過  
112.12.12 第 178 次教務會議通過

## 資通安全學程新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備註
核 心 課 程	資訊工程學系	安全電子商務	3	
	資訊工程學系	資訊安全	3	
	資訊工程學系	駭客攻防與電腦鑑識技術	3	
	資訊管理學系	網路安全	3	
核心課程學分數： <b>9 學分</b>				
選 修	資訊工程學系	數位簽章機制與應用	3	
	資訊工程學系	安全密碼協定	3	
	資訊工程學系	密碼學	3	
	資訊工程學系	安全程式設計	3	
	資訊工程學系	<b>無線與行動通訊安全理論與實務</b>	3	
	資訊工程學系	資訊安全理論與實務	3	
	資訊工程學系	安全車載通訊系統	3	
	資訊工程學系	區塊鏈安全	3	
	資訊工程學系	應用密碼學	3	
	電機工程學系	高可靠度系統之設計、測試與應用	3	
	行銷傳播管理 研究所	資訊素養與倫理	3	
總學分數：至少 15 學分				
※【整合學程】課程規劃至少 15 學分。				
※【整合學程】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 6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				
※修習學程適用之課程規劃表請依核准修習學年期版本為主。				

【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適用】  
110.11.2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分學程會議通過  
110.12.28 第 170 次教務會議通過

## 資通安全學程新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備註
核心課程	資訊工程學系	安全電子商務	3	
	資訊工程學系	資訊安全	3	
	資訊工程學系	駭客攻防與電腦鑑識技術	3	
	資訊管理學系	網路安全	3	
核心課程學分數：12 學分				
選修	資訊工程學系	數位簽章機制與應用	3	
	資訊工程學系	安全密碼協定	3	
	資訊工程學系	密碼學	3	
	資訊工程學系	安全程式設計	3	
	行銷傳播管理 研究所	資訊素養與倫理	3	
	資訊工程學系	無線與行動網路安全理論與實務	3	
	資訊工程學系	資訊安全理論與實務	3	
	資訊工程學系	安全車載通訊系統	3	
	資訊工程學系	區塊鏈安全	3	
	資訊工程學系	應用密碼學	3	
	電機工程學系	高可靠度系統之設計、測試與應用	3	
總學分數：至少 15 學分				
※【整合學程】課程規劃至少 15 學分。				
※【整合學程】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 6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				
※修習學程適用之課程規劃表請依核准修習學年期版本為主。				

【109學年度第2學期起適用】

110.5.4 109學年度第2學期學分學程會議通過

110.6.2第168次教務會議通過

## 資通安全學程新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程名稱	學分	備註
核 心 課 程	資訊工程學系	安全電子商務	3	
	資訊工程學系	資訊安全	3	
	資訊工程學系	駭客攻防與電腦鑑識技術	3	
	資訊管理學系	網路安全	3	
核心課程學分數：12 學分				
選 修	資訊工程學系	數位簽章機制與應用	3	
	資訊工程學系	安全密碼協定	3	
	資訊工程學系	密碼學	3	
	資訊工程學系	安全程式設計	3	
	傳播管理研究	資訊素養與倫理	3	
	資訊工程學系	無線與行動網路安全理論與實	3	
	資訊工程學系	資訊安全理論與實務	3	
	資訊工程學系	安全車載通訊系統	3	
	資訊工程學系	區塊鏈安全	3	
	資訊工程學系	應用密碼學	3	
總學分數：至少 15 學分				
※【整合學程】課程規劃至少15學分。				
※【整合學程】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6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				
※修習學程適用之課程規劃表請依核准修習學年期版本為主。				

【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適用】  
 109.11.2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分學程會議通過  
 109.12.28 第 166 次教務會議通過

## 資通安全學程新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備註
核心課程	資訊工程學系	資訊安全	3	
	資訊管理學系	網路安全	3	
	資訊工程學系	安全電子商務	3	
	資訊工程學系 (研究所)	駭客攻防與電腦鑑識技術	3	
核心課程學分數：12 學分				
選修	資訊工程學系	數位簽章機制與應用	3	
	資訊工程學系	安全密碼協定	3	
	資訊工程學系	密碼學	3	
	資訊工程學系	無線與行動網路安全理論與實務	3	
	傳播管理研究所	資訊素養與倫理	3	
	資訊工程學系 (研究所)	安全程式設計	3	
總學分數：至少 21 學分				
※【整合學程】課程規劃至少 21 學分。				
※【整合學程】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 6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				
※修習學程適用之課程規劃表請依核准修習學年期版本為主。				

【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適用】  
108.11.12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分學程會議通過  
108.12.10 第 162 次教務會議通過

## 資通安全學程新課程規劃表

	開課單位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備註
核 心 課 程	資訊工程學系	資訊安全	3	
	資訊工程學系	網路安全	3	
	資訊工程學系	安全電子商務	3	
	資訊工程學系 (研究所)	駭客攻防與電腦鑑識技術	<b>3</b>	
核心課程學分數：12 學分				
選 修	資訊工程學系	數位簽章機制與應用	3	
	資訊工程學系	安全密碼協定	3	
	資訊工程學系	密碼學	3	
	傳播管理研究所	資訊科技政策與法律	3	
	傳播管理研究所	資訊素養與倫理	3	
	資訊工程學系 (研究所)	安全程式設計	<b>3</b>	
總學分數：至少 21 學分				
<p>※【整合學程】課程規劃至少 21 學分。</p> <p>※【整合學程】學生所修習之學程課程中，至少應有 6 學分不屬於學生本系所、雙主修及輔系之課程。</p> <p>※修習學程適用之課程規劃表請依核准修習學年期版本為主。</p>				